

公務人員考績小常識

(轉載自銓敘部臉書 111.9.19、111.9.26)

適用疑義之一：

考績法第 13 條規定「平時考核之功過，除依考績法第 12 條規定抵銷或免職者外，曾記 2 大功人員，考績不得列乙等以下；曾記 1 大功人員，考績不得列丙等以下；曾記 1 大過人員，考績不得列乙等以上。」

- 一、機關在辦理年終考績時，應先依考績法第 12 條規定，將受考人平時考核獎懲中，相應的獎勵及懲處先行相互抵銷（例如：記功應優先抵銷相應的記過），所餘的獎勵及懲處，再依折算規定折算後進行抵銷（例如記 1 大過=記過 3 次；記功再與記過抵銷，以此類推……），**最後只會剩下獎勵或懲處其中一種結果。**
- 二、考績法第 13 條規所規定之記 1 大功 2 次、記 1 大功 1 次或記 1 大過 1 次，意謂所稱「大功」或「大過」是指：獎懲抵銷後必須仍有**完整**的記 1 大功 2 次、記 1 大功 1 次或記 1 大過 1 次，才會適用考績法第 13 條。
- 三、重點：考績法第 13 條規定中，都沒有出現「累積」這樣的文字，意謂條文中所稱「大功」或「大過」是指：獎懲抵銷後必須仍有完整的記 1 大功 2 次、記 1 大功 1 次或記 1 大過 1 次，才會適用考績法第 13 條。
- 四、綜上，小鈴平因一時不小心犯錯而被機關記 1 大過，接下來年度中如果有其他優良表現，經權責機關核定發布平時考核獎勵，到了年底機關辦理考績時，將她的**平時考核獎懲相互抵銷後，已經沒有完整的記 1 大過 1 次的話，就不會適用考績法第 13 條有關「曾記 1 大過人員，考績不得列乙等以上」**的規定。

🔍 公務人員考績法第13條適用疑義 ×

★ 考績法第13條：
平時考核之功過，除依考績法第12條規定抵銷或免職者外，
曾記2大功人員，考績不得列乙等以下；
曾記1大功人員，考績不得列丙等以下；
曾記1大過人員，考績不得列乙等以上。

💡 應於辦理年終考績時先將平時考核獎勵與懲處相互抵銷，
抵銷後所剩的獎勵或懲處無法累積為考績法第13條所謂
「大功」或「大過」。

💡 獎懲抵銷後須有完整的記1大功2次、記1大功1次、
記1大過1次，才適用考績法第13條。

圖片來源：https://www.canva.com/zh_tw/

適用疑義之二：

考績法第 12 條第 1 項第 1 款：「平時考核：獎勵分嘉獎、記功、記大功；懲處分申誡、記過、記大過。於年終考績時，併計成績增減總分。平時考核獎懲得互相抵銷……。」該法施行細則第 15 條：「(第 1 項)本法第 12 條第 1 項第 1 款所稱平時考核獎懲得互相抵銷，指嘉獎、記功、記大功與申誡、記過、記大過得互相抵銷。(第 2 項)前項獎懲，嘉獎 3 次作為記功 1 次；記功 3 次作為記 1 大功；申誡 3 次作為記過 1 次；記過 3 次作為記 1 大過。」上開 1 次記 1 大過的懲處，是不是只能用 1 次記 1 大功的獎勵抵銷？

一、不是只有 1 次記 1 大功，才可以抵銷 1 次記 1 大過。依照考績法施行細則第 15 條第 2 項的規定，可以透過積少成多的方式，相加較小的獎勵，把 1 次記 1 大過完全或部分抵銷，舉例如下：

(備註：記 1 大過 1 次=申誡 9 次，和嘉獎 1 次抵銷後=申誡 8 次(=記過 2 次+申誡 2 次)

(一) 完全抵銷：

獎勵、懲處兩者相當時，就會被完全抵銷。舉例來說，曉風於年度中經機關核予嘉獎 6 次、記功 1 次及記 1 大過 1 次，則辦理獎懲抵銷時，該 1 次記 1 大過會被完全抵銷。

【備註：嘉獎 6 次(=記功 2 次)+記功 1 次=記功 3 次(=記 1 大功)】

(二) 部分抵銷：

較小的獎勵/懲處即使因次數不足，無法將較大的懲處/獎勵完全抵銷，也會抵銷部分而讓較大的懲處/獎勵變成不完整；舉例來說，阿南於年度中經機關核予嘉獎 1 次及記 1 大過 1 次，則其當年獎懲抵銷後的結果是：記過 2 次及申誡 2 次。

二、平時考核獎懲抵銷後，不會再出現「同時存在獎勵及懲處」(例如：記功 1 次及記 1 大過 1 次)的情形，也就是說，獎懲抵銷後的結果只有 3 種可能：(1)只剩獎勵(2)無獎無懲(3)只剩懲處。



並非只有 1 次記 1 大功，才可以抵銷 1 次記 1 大過！



辦理獎懲抵銷時，較小的獎勵是有可能把 1 次記 1 大過完全或部分抵銷的：

1. 完全抵銷：

獎勵、懲處兩者相當時，就會被完全抵銷。

2. 部分抵銷：

較小的獎勵/懲處即使因次數不足，無法將較大的懲處/獎勵完全抵銷，也會抵銷部分而讓較大的懲處/獎勵變成不完整。

- 平時考核獎懲抵銷後的結果：(1)只剩獎勵(2)無獎無懲(3)只剩懲處
- 參考法條：考績法第 12 條第 1 項第 1 款+考績法施行細則第 15 條

